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擬作為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會成為有關邀請或要約的一部分。



**Shanghai HeartCare Medic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上海心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9)

**延長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
及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之有效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9日及2022年10月10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4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及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

建議延長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及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之有效期

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及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已於2022年11月9日舉行的本公司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以及2022年第一次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批准。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及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之有效期為自彼等於本公司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以及2022年第一次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審議批准之日起12個月。

截至本公告日期，鑑於A股發行仍在進行中，且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及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之有效期將於2023年11月8日到期，經考慮註冊及A股發行的目前進度，建議將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及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之有效期延長12個月屬合理。董事會建議將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及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之有效期自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非上市股份類別股東大會上獲審議批准之日起延長12個月，以確保A股發行的持續進行。

上述有關延長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及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之有效期的建議決議案將以特別決議案形式提呈本公司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非上市股份類別股東大會以供審議批准。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述決議案詳情的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除本公告所披露的上述建議延長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及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之有效期外，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4日的通函所載A股發行的所有其他條款均維持不變。

鑑於A股發行須待中國證監會、中國相關交易所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批准，且可能會或不會進行，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H股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對任何A股發行相關的重大更新及發展作出進一步公告。

釋義

| | | |
|--------------------------------|---|--|
| 「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或「2022年臨時股東大會」 | 指 | 於2022年11月9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9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4日的通函內 |
| 「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 | 指 | 於2022年11月9日舉行的H股類別股東大會，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9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4日的通函內 |
| 「2022年第一次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類別股東大會」 | 指 | 於2022年11月9日舉行的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9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4日的通函內 |
| 「A股」 | 指 | 建議將予配發、發行以及在科創板上市的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
| 「A股發行」或「發行A股」或「發行」 | 指 | 建議初步公開發行不多於13,000,000股A股，股份將於科創板上市，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4日的通函內 |
| 「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 | 指 | 授予董事關於A股發行的授權，於2022年11月9日舉行的本公司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以及2022年第一次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審議批准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 | |
|--------------|---|---|
| 「本公司」 | 指 | 上海心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609) |
| 「中國證監會」 | 指 |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內資股」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
| 「H股」 | 指 |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
| 「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 | 指 | 關於A股發行的決議案，於2022年11月9日舉行的本公司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以及2022年第一次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審議批准 |
| 「人民幣」 | 指 |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非上市外資股及H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非上市外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外國投資者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認購及支付，且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 「非上市股份」 指 並未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股份，即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

承董事會命
上海心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國輝

上海，2023年10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國輝先生、張坤女士及韋家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丁魁先生及陳少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少牧先生、馮向前先生及龔平先生。